“工伤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办事指南

1. 服务对象：自然人
2. 受理条件：申请维护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的参保人或其参保单位或死亡参保人的遗属。
3. 承诺办结时间（工作日）：1个工作日
4. 收费标准：不收费
5. 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双休及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全天 10:30:00至18:30:00

冬季：全天 10:30:00至18:30:00

1. 服务方式

方式一（窗口办）：益民大厦（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苇湖梁街道）三楼A区41号

方式二（网上办）：新疆政务服务网（https//zwfw.xinjiang.gov.cn/）/“新服办”APP或“新疆智慧人社小程序”。

七、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0991-3828956、0991-3689115

监督电话：0991-12333

八、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必要性 | 类型及份数 | 来源 |
| 1 | 被委托人社会保障卡或有效身份证件 | 非必要 | 原件1份 | 政府部门核发 |
| 2 | 参保人社会保障卡或有效身份证件 | 必要 | 原件1份 | 政府部门核发 |
| 3 |  遗属的社会保障卡 | 非必要 | 原件1份 | 政府部门核发 |
| 4 | 银行卡 | 必要 | 原件1份 | 政府部门核发 |

1. 办理流程
2. 线上流程

1.申请：申请人登录线上办理渠道向社保经办机构提出申请，提交材料；

2.受理：经办人员对材料完整性及受理条件符合性进行审核；

3.办结：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并反馈结果。（参保单位仅限办理低风险业务，灵活就业人员仅限变更非关键信息）。

（二）线下流程

1.受理：申请人申请提交材料，经办人员对材料完整性及受理条件符合性进行审核；

2.办结：符合条件的，予以办结并反馈结果。

十、常见问题及相关政策宣传

问：工伤保险待遇可以发放到非本人银行卡上吗？

答：工伤保险待遇原则上需发放到本人银行卡上，确实无法发放至本人银行卡的，一次性待遇由参保单位提供情况说明后可发放至参保单位，定期待遇待本人办理好银行卡后正常发放并补发。

**相关政策**：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伤保险

经办规程的通知

新人社办发〔2023〕32号

# 第六章 工伤保险待遇和专项费用支付

## 第一节 工伤保险待遇支付

**第八十条** 经办机构每月根据工伤保险待遇、待遇调整、待遇重核等相关信息，建立当月工伤职工待遇支付台账，汇总核定结果。

用人单位或工伤职工垫付的工伤医疗费可通过与经办机构签订代发协议的商业银行进行支付；在协议机构发生的费用可通过与工伤协议机构网上审核后结算支付。